

彰化縣所屬中小學外訂學生午餐安全衛生管理應行注意事項修正總說明

- 一、 為加強外訂學生午餐安全衛生管理之依據。
- 二、 敘明午餐秘書授課時數依據「彰化縣國民小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編排要點」及「彰化縣國民中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編排要點」辦理。
- 三、 午餐留驗標準依據本縣衛生局「彰化縣外訂餐盒學校午餐檢體採樣及保存管理作業」辦理。
- 四、 「彰化縣國中小校園食品中毒及學校午餐出現異物標準作業流程」修正為「彰化縣各學校（疑似）食媒性傳染病群聚事件辦理事項及流程」；並修正相關聯絡電話。